



212300140205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 SQWD202302082

样品名称： 白水杜康窖酒90酒(浓香型白酒)

标称生产者： 成都市子云亭酒业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： 成都市子云亭酒业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： 委托检验

成都市食品检验研究院
Chengdu Institute of Food Inspection



成都市食品检验研究院

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SQWD202302082

Page 1 of 2

样品名称	白水杜康窖酒90酒(浓香型白酒)	商标	白水杜康	型号规格	500ml/瓶(52%vol)
生产日期	2022-12-22	批号	DK203	质量等级	优级
委托单位名称	成都市子云亭酒业有限公司	标称生产者	成都市子云亭酒业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新场镇石虎社区4组68号	标称生产者地址	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新场镇石虎社区4组68号		
委托单位电话	88353999	标称生产者电话	88353999		
送样人员	羊贵全	样品数量	2瓶		
委托单编号	2214685	封样/样品状态	完好, 外纸盒内玻璃瓶装		
样品接收日期	2023-09-11	检查样品人员	周燕飞		
检验日期	2023-09-11~2023-09-13				
检验项目	酒精度, 总酸(以乙酸计), 总酯(以乙酸乙酯计)等(详见下页)。				
判定依据	GB/T 10781.1-2021《白酒质量要求 第1部分: 浓香型白酒》 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				
检验结论	经检验, 所检项目符合 GB/T 10781.1-2021《白酒质量要求 第1部分: 浓香型白酒》, 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要求。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3-09-21				
备注	/				

批准:

张光伟

审核:

王彦

主检:

陈斌

成都市食品检验研究院

检验报告

Page 2 of 2

告编号: SQWD202302082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判定	检验依据
1	酒精度	%vol	51.0~53.0	52.1	合格	GB 5009.225-2016(第二法)
2	总酸(以乙酸计)	g/L	≥0.40	0.81	合格	GB 12456-2021(第一法)
3	总酯(以乙酸乙酯计)	g/L	≥2.00	2.18	合格	GB/T 10345-2022(指示剂法)
4	固形物	g/L	≤0.40	0.11	合格	GB/T 10345-2022
5	甲醇	g/L	≤0.6	未检出(定量限: 0.025g/L)	合格	GB 5009.266-2016
6	己酸乙酯	g/L	≥1.20	1.38	合格	GB/T 10345-2022

-----以下空白-----

